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汇通能源

股票代码：600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 3 层 02 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207 号明基广场 B 座 7 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 2：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郑州市航空港区华夏大道与云港路交汇处金融广场北侧五层 5021

通讯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207 号明基广场 B 座 7 楼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 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者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7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8
二、权益变动情况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的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一、备查文件	11
二、查阅地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释 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汇通能源	指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亿仁实业	指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
宇通集团	指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绿都集团	指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德锦	指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通泰万合	指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95MA6T33F123
法定代表人	杨张峰
注册资本	11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05-31
营业期限	2017-05-31 至 2037-05-30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 3 层 02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商务信息服务（不含投资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207 号明基广场 B 座 7 楼
通讯方式	021-80128508
股东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5.86%）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44.14%）

2.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2E308H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汤玉祥）
注册资本	30,001.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11-22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郑州市航空港区华夏大道与云港路交汇处金融广场北侧五层 5021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与咨询。
通讯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207 号明基广场 B 座 7 楼
通讯方式	021-80128508
股东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0.01%）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9.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1.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张峰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上海	否

2.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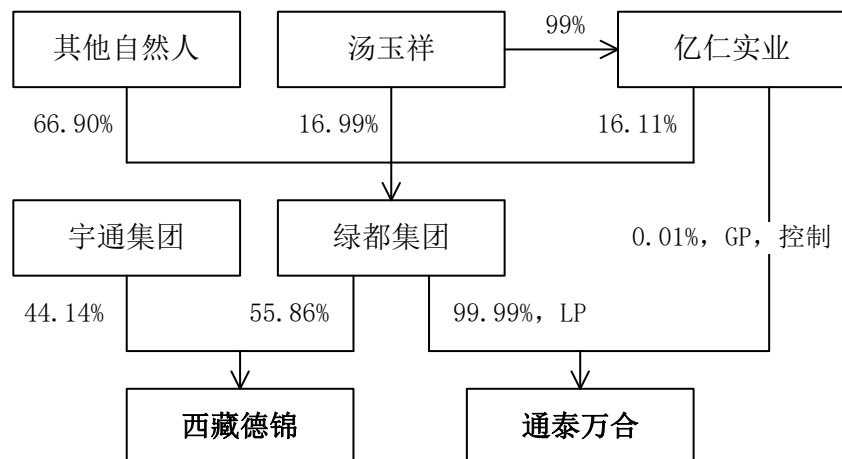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汤玉祥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郑州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西藏德锦和通泰万合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2020年7月13日，绿都集团分别与通泰万合及宇通集团签署了《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通泰万合将其所持有的西藏德锦9.91%股权转让给绿都集团，宇通集团将其所持有的西藏德锦44.14%股权转让给绿都集团。其中，宇通集团向绿都集团转让其持有的西藏德锦44.14%股权的事项尚需绿都集团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股权转让后，绿都集团持有西藏德锦100%股权。前述情况详见于2020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变更事项的公告》。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汇通能源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决定实施增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根据 2020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自 2020 年 7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通泰万合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以其自有资金增持汇通能源无限售流通股股份，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7,367,230 股，即汇通能源总股本的 5.00%，且不超过 22,101,688 股，即汇通能源总股本的 15.00%。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完成。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减持汇通能源股份的计划。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西藏德锦持有汇通能源无限售流通股 75,145,737 股，占汇通能源总股本的 51.00%，通泰万合不持有汇通能源股票。本次权益变动后，西藏德锦持有汇通能源无限售流通股 79,805,196 股，占汇通能源总股本的 54.16%，通泰万合持有汇通能源无限售流通股 2,707,702 股，占汇通能源总股本的 1.84%。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西藏德锦	75,145,737	51.00%	79,805,196	54.16%
通泰万合	0	0.00%	2,707,702	1.84%
合计	75,145,737	51.00%	82,512,898	56.00%

二、权益变动情况

日期	股东名称	资金来源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	增持比例
2019-11-06	西藏德锦	自有资金	大宗交易	2,946,889	12.00	2.00%
2020-03-30	西藏德锦	自有资金	大宗交易	1,712,570	10.97	1.16%
2020-07-14	通泰万合	自有资金	集中竞价	282,300	12.275-12.50	0.19%
2020-07-16	通泰万合	自有资金	集中竞价	1,980,602	12.47-13.18	1.34%
2020-07-17	通泰万合	自有资金	集中竞价	444,800	12.11-12.80	0.30%

三、其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汇通能源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本次权益变动的股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报告书签署日起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名单与身份证明文件；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2020年7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汤玉祥

2020 年 7 月 1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2020年7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汤玉祥

2020年7月17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1100 号
股票简称	汇通能源	股票代码	600605. 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1.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1.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 3 层 02 室 2. 郑州市航空港区华夏大道与云港路交汇处金融广场北侧五层 502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1.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75,145,737 股 持股比例：51.00%	2.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无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1.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79,805,196 股 持股比例：54.16%	2.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707,702 股 持股比例：1.8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19 年 11 月 6 日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 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